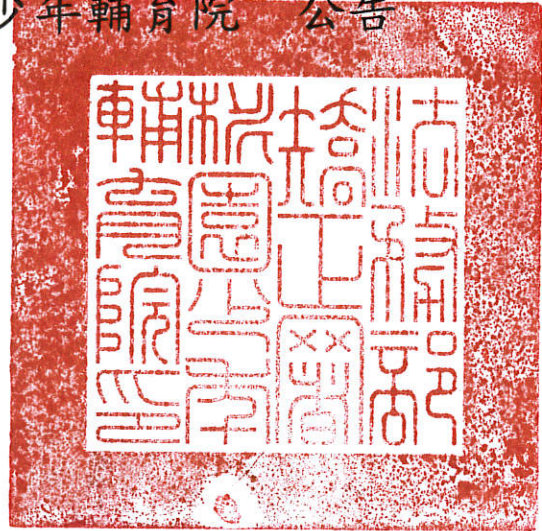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少年輔育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5日
發文字號：桃輔人字第1060400309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院107年專案核增約僱人員儲備甄選，成績經評定完竣，依成績高低順序錄取9名。錄取人員名單詳如公告事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名單：

(一)正取7名：林暉、李世傑、賴君穎、林志達、林育樂、林樹緯、吳松謙。

(二)備取2名：張君澤、王志傑。

二、錄取人員遇缺依正、備取名次順序通知報到，並按規定訂立契約。僱用期間自本院通知報到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，有違反契約情形者，即予解僱。未於規定期限內報到，以棄權論，並註銷錄取資格。備取人員候用期限自榜示之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。期滿未獲僱用者，或報到時已不具僱用資格條件者，即喪失被僱用資格。

院長蘇坤銘